



中航興業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AVIATION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0)

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中航興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列載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二	1,431,170	1,199,150
其他收益		3,785	27,235
總收益		<u>1,434,955</u>	<u>1,226,385</u>
其他所得		<u>52,262</u>	<u>23,329</u>
職員成本		(193,236)	(155,140)
乘客膳食及服務成本		(123,999)	(114,971)
燃料成本		(408,193)	(277,603)
航線經營成本		(280,785)	(247,039)
飛機維修費用		(110,640)	(109,725)
飛機租賃及設備成本		(235,493)	(206,701)
折舊及攤銷開支		(38,698)	(37,530)
銷售及推廣費用		(37,630)	(38,336)
其他經營費用		(59,465)	(43,899)
總經營費用		<u>(1,488,139)</u>	<u>(1,230,944)</u>
經營(虧損)/盈利	三	(922)	18,770
財務費用	四	(504)	(1,802)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50,080	120,498
除所得稅前盈利		48,654	137,466
所得稅	五	(9,384)	(5,812)
期內盈利		<u>39,270</u>	<u>131,654</u>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3,484	122,910
少數股東		(4,214)	8,744
		<u>39,270</u>	<u>131,654</u>
中期股息	六	—	26,501
		港幣仙	港幣仙
每股盈利	七		
— 基本		<u>1.31</u>	<u>3.71</u>
— 攤薄		<u>1.29</u>	<u>3.6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997	471,692
土地使用權		2,233	2,274
無形資產		529,240	529,2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13,655	1,652,454
給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64,219	47,097
租賃及設備按金		62,723	60,1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09	23,42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1,220	88,943
		<u>1,544,996</u>	<u>2,875,236</u>
流動資產			
存貨		54,205	53,2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八	306,939	283,544
給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		—	18,060
衍生金融工具		39,215	11,957
列入待售資產		1,369,26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0,930	999,833
		<u>2,800,553</u>	<u>1,366,667</u>
總資產		<u>4,345,549</u>	<u>4,241,903</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1,268	331,268
儲備		2,852,355	2,786,302
擬派股息		—	33,127
		<u>3,183,623</u>	<u>3,150,697</u>
少數股東權益		223,138	227,352
總權益		<u>3,406,761</u>	<u>3,378,049</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全面檢修及重大檢查準備		188,390	154,904
房屋津貼準備		31,508	34,126
		<u>219,898</u>	<u>189,03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九	545,253	514,623
預售機位		150,957	132,394
應付即期所得稅		2,356	2,436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20,324	25,371
		<u>718,890</u>	<u>674,824</u>
總負債		<u>938,788</u>	<u>863,854</u>
總權益及負債		<u>4,345,549</u>	<u>4,241,903</u>
流動資產淨額		<u>2,081,663</u>	<u>691,84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26,659</u>	<u>3,567,079</u>

附註：

一.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誠如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以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採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規劃及披露」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 預測集團內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 － 選擇採用公平值

基於二零零五年香港公司（修訂）條例而作出以下修訂：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財務擔保合約」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導致會計政策改變，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精算損益於出現年度全數在收入及支出確認表而非於收益表確認。在過往年度，倘累計未確認損益超過計劃資產及定額福利責任較高者10%，數額會按參與計劃僱員之預計平均剩餘工作年期攤銷確認精算損益。以下為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概要：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24,860	24,860
保留盈利增加	24,860	24,860

除上述者外，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報表呈列方式並無重大改變，而採納其餘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對中期財務資料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六年尚未生效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應用重列法」	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無於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上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集團已著手評估採納對本集團構成之相關影響，但仍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呈報帶來重大改變。

二.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運輸收益		
－ 客運服務	868,954	736,672
－ 貨運及郵件服務	418,281	343,111
航空膳食服務收益	143,935	119,367
	<u>1,431,170</u>	<u>1,199,150</u>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分部資產	1,168,150	—	488,620	—	1,656,77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65,917	188,807	123,676	(25,946)	1,652,454
給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	18,060	—	47,097	65,157
未分配資產					867,522
總資產					<u>4,241,903</u>
分部負債	741,313	—	115,658	—	856,971
未分配負債					6,883
總負債					<u>863,854</u>

從屬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企業於三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包括中國內地、台灣及其他區域（主要是澳門、泰國及菲律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台灣及其他區域經營航空營運業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航空膳食服務業務。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648,442	551,830	21,890	(22,056)
台灣	665,503	607,474	(3,875)	77,695
其他區域	121,010	67,081	(13,511)	(33,808)
	<u>1,434,955</u>	<u>1,226,385</u>	<u>4,504</u>	<u>21,831</u>
利息收入			15,831	6,783
未分配成本			(21,257)	(9,844)
經營（虧損）／盈利			<u>(922)</u>	<u>18,770</u>

本集團賺取大部分收益的資產為全部於澳門登記的航機機隊。由於本集團之航機機隊能於航線網絡中靈活調動，故董事認為將該等資產分配於地區分部內並無意義。

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有關航空膳食服務業務的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內地。

除上述共同控制企業之資產及資本開支以及其航機機隊外，本集團之資產及資本開支主要位於澳門。

三、經營（虧損）／盈利

經營（虧損）／盈利已列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計入		
撥回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623	79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收益	<u>36,430</u>	<u>16,546</u>
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	9
土地使用權攤銷	41	40
已支銷之存貨成本	74,093	67,3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38,657</u>	<u>37,481</u>

四、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短期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u>504</u>	<u>1,802</u>

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估計應課稅盈利依稅率17.5%（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提撥準備。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照期內之估計應課稅盈利依稅率12%（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75%）提撥準備。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設有兩間共同控制企業，分別為北京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北京航食」）及西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西南航食」）。根據四川省稅務局所發佈之(2006)第40號文件，西南航食之所得稅率由15%增加至18%，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北京航食應課稅所得稅率為27%（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

香港及澳門以外稅項則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現行所得稅		
— 香港及澳門以外稅項	6,677	4,40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	(66)
遞延所得稅	2,718	1,469
所得稅	<u>9,384</u>	<u>5,812</u>

六.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零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0.8仙)	—	26,501

七.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u>43,484</u>	<u>122,910</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12,680</u>	<u>3,312,68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幣仙)	<u>1.31</u>	<u>3.71</u>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已就假設本公司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而被視為將無償發行且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數目作出調整)計算所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u>43,484</u>	<u>122,910</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12,680</u>	<u>3,312,680</u>
就假設轉換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	<u>45,519</u>	<u>35,741</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58,199</u>	<u>3,348,421</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幣仙)	<u>1.29</u>	<u>3.67</u>

八.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與第三者、直接控股公司、一家聯營公司及有關連公司之貿易應收款。授予銷售代理和其他貿易客戶之信用期介乎15至90日。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31日內	199,804	194,210
31至60日	23,637	20,414
61至90日	11,480	8,882
90日以上	10,377	9,752
	<u>245,298</u>	<u>233,258</u>

九.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與第三者、一家聯營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公司之貿易應付款。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31日內	193,450	191,664
31至60日	43,502	47,243
61至90日	27,548	17,038
90日以上	10,647	9,674
	<u>275,147</u>	<u>265,61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大中華區內商務旅遊及休閒度假旅遊的需求日益增加，本集團成功把握這機遇，旗下航空公司之載客量及載貨量均持續增長。然而，屢創新高的油價對本集團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航空相關業務亦取得穩健增長，其中航空膳食業務仍為增長之主要原動力。此業務對本集團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之貢獻分別為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二十八點七。多元化的業務組合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之應變能力，有利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增加百分之十九點四至十四億三千一百二十萬港元。期內，受燃油價格飆升帶來之不利影響，本集團錄得九十二萬港元之經營虧損。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四千三百五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一億二千三百萬港元減少百分之六十四點六。每股基本盈利為1.31港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1港仙）。

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澳門航空」）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整體航線燃料價格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四點七。燃油價格急升，持續對澳門航空之業務運作構成影響。澳門航空採用了燃油對沖安排，以抵銷部分因不斷攀升之燃油價格帶來的負面影響。此外，澳門航空管理層亦已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控制經營成本。

客運收益較二零零五年同期飆升百分之十七點五至九億五千六百五十萬澳門元（二零零五年：八億一千四百二十萬澳門元）。增長乃主要是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航班數目增加百分之十點七至九千九百九十三班所帶動（二零零五年同期：九千零二十七班）。收入乘客千米數由二零零五年的十一億四千九百五十萬，增加百分之二十三點八至二零零六年的十四億二千三百萬。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總載客人數達一百一十六萬零一百五十八人次，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十八點三。乘客運載率由二零零五年的百分之六十九點一增加五點一個百分點至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百分之七十四點二。每名乘客收益由二零零五年的七百七十四澳門元輕微下跌百分之零點四至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七百七十一澳門元。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產生之貨運收益為三億六千九百三十萬澳門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的二億九千八百萬澳門元穩健增長百分之二十三點九。所營運的貨機航班數目亦由二零零五年的二千四百三十九班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二千七百六十四班，增幅為百分之十三點三。於二零零六年，貨運需求持續穩步上揚，導致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貨運噸上升百分之二十五點三。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總載貨量合計八萬零八百三十九點一噸，而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六萬四千五百二十四點四噸。貨運噸千米數由二零零五年的一億一千萬激增百分之二十八點六至二零零六年的一億四千一百五十萬。貨物運載率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下降一點三百分點，由二零零五年的百分之六十五點二降至二零零六年的百分之六十三點九，而貨運收益亦由二零零五年的五點四澳門元下降百分之一點八至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五點三澳門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澳門航空機隊共有十九架客機，其中十四架為空中巴士系列客機，包括七架A321型客機、一架A320型客機、五架A319型客機及一架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加入航空機隊的寬體客機A300-600R型。貨機機隊由五架A300-B4F型全貨機組成。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澳門航空開始提供每週四班前往杭州的航班，其後於四月在航線網絡中增加了貴陽及長沙兩個航點，並於六月開始提供串飛澳門－浦東－廈門－澳門的貨運服務。目前，澳門航空之客運服務網絡遍及亞洲合共十七個航點，其中十二個位於中國大陸。貨運服務共包括四個航點。

港龍航空有限公司（「港龍」）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港龍錄得四千三百三十萬港元之虧損，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溢利則為九千五百二十萬港元。由於整體航線燃料價格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十二，燃油價格不斷上升對港龍的業績構成影響。

於回顧期間，燃油成本佔總營運成本百分之二十九，較去年同期上升五點九個百分點。燃油對沖安排及徵收客貨運燃油附加費緩和了部分因不斷攀升之燃油價格帶來的負面影響。港龍之管理層亦採取了各項不同措施，包括減輕飛機淨重及改變飛機運作程序，以節省燃油消耗量。

港龍持續嚴緊控制其他經營成本，未計燃油成本前之單位成本下跌百分之八至每可用噸千米數二點三港元。

由於增強了前往中國大陸的客運服務能力，乘客收益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八點五至二十九億六千五百一十萬港元。乘客量增加百分之十點二至二百六十萬，而乘客運載率亦增加零點五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六十四點六，乘客收益則下跌百分之一點五至每收入乘客千米數零點八七七港元。港龍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開始提供每週三班經大連前往瀋陽的新客運航班，此航線採用A320型客機服務。

貨運收益錄得十九億八千七百五十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七點五。港龍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載貨量為十八萬八千噸，增幅為百分之四點六，此乃歸因於客運服務有所增加及自二零零五年四月開辦紐約貨運服務。此外，貨物運載量亦微升零點四個百分點至百分之七十二。然而，由於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及按每千米基數計算之低收益長途貨運服務增加，貨運收益下降百分之六點七至每貨運噸千米數二點八港元。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港龍前往法蘭克福之B747型全貨機貨運服務的定期航班由每週三班增至每週四班，以迎合日漸殷切的市場需求。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港龍提供往返三十七個航點之定期客貨運服務，其中二十三個位於中國大陸，及十四個分佈於亞洲、歐洲、英國及美國的航點。

港龍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及四月接收兩架以經營租賃形式租用之A330型客機。由於港龍決定不開辦悉尼的客運服務，產生剩餘載運能力。鑑於上述決定，除了一架A320型客機及一架A330型客機外，港龍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及四月再以濕租形式出租兩架A330型客機予國航。此外，一架以經營租賃形式租用之A320型客機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退還予國際租賃金融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底，港龍機隊數目達三十三架，包括九架A320型客機、六架A321型客機、十二架A330型客機、一架B747-200F型全貨機、三架B747-300SF型全貨機及兩架以濕租形式租用之貨機。為了日後擴展客運及貨運服務，一架以經營租賃形式租用之A330型客機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接收，本公司首兩架B747-400波音改裝全貨機則分別定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及十二月接收。

港龍之管理層一直竭誠服務客戶及致力提升港龍於內地航空業的地位。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連續五年於著名的國際Skytrax乘客調查中獲頒發「最佳航空公司-中國」大獎，此獎項肯定了公司所付出的努力。

儘管燃油價格高企及激烈市場競爭令營商環境變得更加嚴峻，加上新的航空公司相繼登陸中國市場，港龍管理層對公司前景依然保持樂觀。作為中港航運市場的領導者，港龍為營運中港兩地最多航線的航空公司，特別是每日往返班次最頻密的上海及北京航線。該兩個城市的機場每日均出現車水馬龍的情況。本公司預期繼港龍與國泰航空合作會帶來更佳的航班整合及具競爭力的定價安排，國泰航空的全球網絡更可为港龍帶來更多乘客。

北京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北京航食」）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北京航食提供膳食之航班次及機上配餐機目，分別增長百分之十五點六及百分之十四點三，每日平均配餐機目為四萬零六百三十九份。北京航食仍為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規模最大航空膳食商，其市場佔有率約為百分之七十五點二。

位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之機上配餐生產大樓，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動工興建。而北京航食已準備就緒，當可抓緊航空膳食需求上升帶來之商機。

西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西南航食」）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由西南航食提供機上配餐之航班達一萬三千三百二十四次，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十五。西南航食提供之機上配餐總數逾一百八十七萬份，增幅達百分之十六。西南航食仍為成都雙流國際機場規模最大之航空膳食商，其市場佔有率約為百分之七十。

隨著更多新的航空公司於成都開展業務，加上現有航空公司持續擴充，西南航食預期二零零六年下半年業務將有所增長。

德國漢莎航空膳食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漢莎空廚」）

二零零六年，憑借強勁的航運需求及新增客戶，漢莎空廚之機上配餐數目及提供膳食之航班架次分別較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增加百分之十二點七及百分之九點六。

漢莎空廚除提高價格，亦採取了多項節流措施以控制經營成本。由於雙管齊下的得力措施，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邊際利潤輕微改善，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零點四。

鑑於香港空運需求持續增長，加上不斷有新的航空公司在港開業，預期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將繼續錄得收益及處理量增長。

怡中航空服務有限公司（「怡中」）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怡中之綜合營業額增長百分之十點八，主要由於其處理之航班班次增加。怡中處理航班共三萬五千八百六十二架次，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十點九，維持其於香港國際機場（「香港機場」）地勤服務第三者市場總量約百分之四十九份額。怡中機場地勤服務有限公司（「怡勤」）處理航班共四萬九千四百三十八架次，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十六，相等於香港機場停機坪地勤服務第三者市場總量約百分之六十二份額。

憑藉股東之鼎力支持及牢固的業務關係，怡中將繼續開拓並爭取中國內地之新商機，並深信將能取得業務增長。

明捷澳門機場服務有限公司（「明捷澳門」）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明捷澳門共為一萬一千七百九十九航班架次提供地勤服務，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十三點六。

明捷澳門處理之航空貨物量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九點二。然而，貨物處理量之中有百分之五十三為轉口貨物，處理費較以澳門為終點的貨物低很多，故此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總收益只微升百分之二點五。

一家新的航空公司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開辦業務，明捷澳門預期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將繼續取得理想業績。

香港商貿港有限公司（「香港商貿港」）

香港商貿港之業務活動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持續增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底，物流中心之使用率達百分之九十一，而二零零五年六月則為百分之七十五。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綜合收益為三千二百八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十五。

前瞻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公佈訂立重組協議，出售其於港龍所有權益股份，用作收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百分之七點三四股權。此項交易將使本集團能夠從一家具市場領導地位的上市公司獲得收入。同時，能鞏固及優化資源，理順港龍的股權架構，有利於港龍長遠的健康發展。此外，結合兩家航空公司的實力所帶來的協同效益，並不只限於節省成本及在營運方面發揮作用，雙方更可進一步憑藉位處大中華區的優越地理位置而進一步壯大。本集團將繼續經營空運服務、航空膳食服務、機場地勤服務及物流服務。

鑑於中國航空業競爭激烈，加上燃油價格不斷飆升，各航空公司正面對前所未見的挑戰。未來，我們將繼續精簡業務運作及加強成本控制措施。澳門的旅遊業蓬勃發展，將會為澳門航空及本集團之低成本航空公司帶來龐大的發展潛力。隨著Macau Asia Express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中展開商業航線服務，旅遊人士將享受到相宜的航班服務。此舉亦顯示本集團於新行業領域方面邁進一大步。本集團亦將鞏固其在航空膳食業務的地位，並進一步發展與航空相關之業務，特別是專注拓展中國內地市場。

展望未來，亞洲地區航空業將繼續面對市場整合及更多航空公司相繼加入而令經營環境轉變，而行業前景仍會受到燃油價格高企的不利影響。本集團近期的業務架構轉變，為我們帶來強大的增長動力，使我們得以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將努力抓緊區內航空旅遊業迅速發展所帶來的商機，以及積極擴闊收入基礎。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提供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十億三千一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額約二十億八千二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具備雄厚的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七億一千九百萬港元。

股本

期內，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有104,378,000份購股權仍未獲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為3,312,680,000股（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12,680,000股）。

或然負債及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一間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貸款而向銀行作出擔保合共二千萬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千萬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一間共同控制企業獲授之銀行貸款而向一間銀行作出擔保三千二百二十五萬人民幣（相當於約三千一百三十一萬一千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共同控制企業已提取三千萬人民幣（相當於約二千九百一十二萬六千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千八百四十五萬港元）貸款。本集團按比例攤佔之銀行貸款為一千七百四十七萬六千港元，其已入賬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千三百零七萬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二月，本集團與商貿港物流中心財團夥伴就發展商貿港物流中心提供足夠資金所承擔之責任，共同向香港機場管理局作出擔保。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香港機場管理局同意將最高負債額由約七億八千萬港元，減低至約三億一千二百萬港元。董事會認為，倘若所有財團夥伴未能履行合約而導致本集團須依據擔保履行承擔責任，屆時應承擔之或然負債最高數額約為三億一千二百萬港元，其中包括本集團估計應佔資本承擔約七千八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承諾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Macau Asia Express Limited作出額外注資，總額最多約為五千八百四十九萬一千港元。

本集團於結算日應佔其共同控制企業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5,667</u>	<u>3,966</u>

資產抵押

本集團所持香港商貿港之股份已予以抵押，作為香港商貿港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外幣換算及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收益來自外地的票務銷售，故此承受外幣換算率變動所引致之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本身的外幣情況，並認為不會因任何貨幣而承受重大外幣換算風險。

人力資源

本公司與其同系附屬公司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管理服務協議，同樣中國航空（澳門）有限公司亦與中航（澳門）航空有限公司簽訂了管理服務協議。該等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釐定，其中包括本公司大部分人力資源薪酬等事項。兩項協議均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磋商。

澳門航空為本公司擁有百分之五十一股權之附屬公司，其僱用了約一千零一名員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九百二十八名員工）。員工薪酬乃按上述市場環境、有關法例及法規、行業慣例與準則、工作表現、教育或專業培訓背景及職能經驗等釐定。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北京航食有一千零八十六名員工，而西南航食有六百七十名員工。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回或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了討論。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確保本公司設有有效之內部規管及監控機制，並在經營本集團業務時於適當情況下切實執行有關機制。

除了由於本公司並無設立任何網頁，故只會應要求提供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港幣0.8仙）。

刊發業績公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發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業務夥伴、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多年以來的支持。對於管理層及各員工所付出的努力和貢獻，使本集團儘管面對種種挑戰仍能保持增長和壯大，本人亦謹此致以最衷心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孔棟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孔棟先生、莊世平先生、張憲林先生、趙曉航先生、曾慶光先生及顧鐵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樂鞏南先生、胡鴻烈博士、何柱國先生、李國謙先生及陳清霞女士。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及文匯報刊登的內容。」